



晨间餐事

◎蔡能平

洗手作羹汤。

未想到,这些年,自女儿上小学后,我竟会承担起这晨间“洗手作羹汤”的活儿。

这下,可好!从周一到周五,晨间六时左右的我家,妻忙着帮女儿穿衣梳发,我则在小小的厨房里忙开了。顿时,沉静了一晚的厨房,又亮堂了,又有了温度和热气,又有了香味,锅碗瓢盆又叮当作响起来。

其实,一开始,我是被逼无奈。现在的习以为常,那是后话了。晨间六时,正是睡眠朦胧、睡意正浓之时,被窝又暖和。要在之前,够我在被窝中伸伸缩缩、卷来卷去,折腾一些时光了。现在,女儿要我妻侍弄,七时左右还得出门上学。想想家外早餐摊点总有点不卫生、不放心;想想如果天天到外就餐,家庭经济也是一笔不大不小的开销;想想女儿学校的午餐也是快餐速食。于是,我就没了退路。

其实,晨间就这么点时间。六时起床,草草洗漱需十来分钟。七时又要出发。前前后后,用在餐事上的时间,也只有区区半小时。烧什么,怎么烧,同时又要兼顾女儿的喜好,真真有点头疼了。

“静璇,明早吃什么呢?”有时,在头晚吃晚餐时,我们就讨论开了。“静璇,今早吃点啥呢?”有时,在晨间起身穿衣时,我们又商量开了。

早餐像乞丐,中餐像大臣,晚餐像皇帝。有时想想,此言确把国人一日三餐形象、传神地概括出来了。像我,即使早餐餐餐在家侍弄,也无非是清汤泡饭,青菜、小白虾煮面干,稀粥、荷包蛋,再不济就是牛奶加面包了。

女儿喜食红薯。冬日的那些天早晨,冰凉的自来水,在哗哗洗净了红薯的同时,也无情地浇灭了我的睡意。冷,真冷!有时,冷得我手指直哆嗦,冷得仿佛穿进了我的骨髓!好在十来分钟后,高压锅发出了噗嗤噗嗤的响声,也射出了滚烫的水珠,红薯的香味也顿时弥漫开来。想着等会儿,女儿笑容满地就着热腾腾、黄澄澄的红薯大快朵颐时,心中顿时暖意融融,仿佛刚才还凉冰冰的厨房,又温暖如春了。

吃点红薯,不会耐饥哦!于是,另一个炉灶又被点燃了。蓝光灼灼,炉火一舔到锅底,锅里顿时就发出了滋滋的煎油声。注水,下面条,放青菜、小虾,不一会儿,一碗绿是绿、白归白的青菜白虾面干汤,就被我搬到了桌上。

有时,稍稍在床上磨蹭了一会儿,我就速战速决,快速奔到厨房——放锅,加水,加盖。心里快速地念着:快点开、快点滚!不一会儿,热气就真的从锅盖边沿冒了出来。于是,我快速倒下冷饭,赶紧盖上锅盖,生怕热气跑光了。这下,也就一二分钟,一锅清汤泡饭就大功告成。吃泡饭,女儿喜欢配点咸菜。此时,要是没有现成的咸菜,炒点咸菜就成了我第二道要做的步骤。

夏日的早晨,比之冬日,那要利索多了,也不用受冷水、凉风的煎熬了。不过,晨间的餐事还是一步也少不了的。有时,还会多上一些麻烦。譬如稀粥。本来时间无多,待到一碗光影照人的白粥搬上桌时,离出发的时间也不远了。而此时的白粥才刚刚出锅,烫着呢!这下,我总会搬来电风扇,迅速按到最强风速,让人工风力,快速扇跑热气,好让女儿快点进食。

其实,忙碌晨间的餐事,也有意外的收获。那是秋日的晨间,楼下桂花的香味,总会在丝丝秋风的吹袭下,阵阵飘进我的厨房。闻着阵阵沁人心脾的桂花香,让我一下有了好心情,也给了我操弄餐事的动力。嗨。太好了!花香总是被我等早起的鸟儿闻到了!

有时,在厨间忙碌时,也会无意想到儿时的晨间餐事。那时,我的母亲是晨间餐事的主厨。乡下没有煤气灶,家家都是三口紧挨着的大土灶。家里人多,父亲上午还要下田干活。记忆中,我家的早餐,总是米饭为主。有时母亲也会炒点青菜、白菜,有时就简单在锅上蒸点咸鱼、豆瓣酱啥的。那时的我,就如现在我的女儿,虽说不用母亲帮着穿衣梳发,但也足够母亲催叫几声了。那时,我总是嗅着楼下铁锅飘上来的香味起床。

奇怪!自从被赶鸭子上架操起了大勺后,不知怎的,渐渐地,爱懒睡的毛病没了,身上的生物钟,总会在六时左右把我催醒。有时,即使出差在外,用不着再下厨操勺,我也会准时醒来。奇怪!渐渐地,我竟爱上了这晨间的餐事!

◎王梁

一碗田螺

小长假回老家,一进门就望见屋里地上阴凉处摆着一大碗田螺,用水养着,个头大小不一,黑黝黝的,聚拢在一起,也有几个不合群的四散吸附在碗壁上,它们中有些躲在壳里严严实实地将自个封闭起来,有些则撑开厣伸出脚丫缓慢活动,不时吐出些毛茸茸的微小杂物。这也是将它浸在清水中养个一天半日的原因,可以去除掉大部分的泥沙以及排泄物。

做晚饭的时候,把田螺剪去屁股,洗净,沥干水分,放进碗里,加点色拉油、酱油、大蒜和腌肉,搁在饭架上和其他饭菜一起煮熟。餐桌上,在一阵“嘍、嘍、嘍”声中,这道菜你两颗我三粒地很快被分食完毕,大家咂着嘴巴回味着:“真是太鲜了!”

这些田螺是老母亲节前从屋边池塘石板底下随手摸来的。看着儿孙们喜欢吃,抢着吃,她特别高兴,不禁有点自鸣得意:“这碗田螺,在城里饭店要不少钱吧?而且不一定能吃到这样没污染的吧?”现在农村人都知道野生、家养的东西要比大棚养殖的金贵,母亲养的母鸡下的蛋一只只要卖2.5元呢。

我跟前桌面上的田螺壳是最多的,其实一直以来我并不怎么喜欢喂田螺、螺蛳之类的,嫌它们脏,吃起来麻烦。但这些年来不知怎的,凡是故乡土地上生长出来的食物都令我无比迷恋,嘴里嚼着特别有滋味,特别落胃,仿佛真有某种补养作用似的。

“这是田螺,比它个头小的叫螺蛳,妈妈小时候经常去摸螺蛳的,一脸盆一脸盆的。”年近五十的二姐边用牙签挑出螺肉喂给10岁出头的小儿子,边讲述着她的青少年,不过长成“小胖墩”的小外甥显然对此并无多大兴趣,而且觉得妈妈有些吹嘘了。

其实二姐一点都没夸大,我的头脑里能迅速浮现出一幅童年场景:在村前的池塘,一到夏天我们这些小孩子还有不少大人就泡在水里,手在塘壁摸索,石缝里,塘泥中,一把把的满是螺蛳、河蚌,有时脚趾头都能抠上来一两个,遇到水深处,一个猛子扎下去,憋口气双手在塘底一阵搜罗,也能抓起一两把。用不了多少辰光,就能浅浅地装满一搪瓷盆。当然,那时候也没觉得如今被奉为佳肴的螺蛳如何的好吃,也就在摸螺蛳过程中图个乐子。

现在想想,那时的池塘真是“物产丰饶”啊,除了仿佛是从地底下源源不尽冒出来的螺蛳、河蚌外,一塘水中还穿梭游荡着各种鱼类,夏天的梅雨时节,塘边站满了从中心村里赶过来的垂钓者,小鲫鱼、泥鳅甚至黄鳝、鲤鱼不断被提出水面,连我这样用最简陋的自制钓具的小屁孩也经常能钓上一两碗。

最蔚为壮观的一次记忆是有一年大旱,生产队里打算泄放池塘水来灌溉刚种上的晚稻田,消息一出,不少村民都手持渔网、畚箕、竹篮等各色工具赶来钓鱼,整个水塘像下了一锅饺子似的,沸腾开来,鱼儿被惊扰得东躲西藏,四下乱窜,有些就直接进了人们布好的“机关”,有些撞得我身上隐隐作疼。我附近一位耕牛佬拿着一把钩刀,双眼紧盯水面,猛不丁往水里一砍,一条两三斤重的鲢鱼或是鲤鱼就昏晕过去浮上来,看得我目瞪口呆,煞是眼红。

抽光水的池塘慢慢地被晒裂干硬了,只有塘心的淤泥还微微湿软着,底下依然蛰伏着不少活物,往深处挖,不时还能扒出泥鳅、河蚌和一些不知名的小鱼,沾着泥带回家,也能搭个碗。

大自然真是神奇啊,即便被翻个底朝天,再无可觅之食。当雨季来临,重新蓄满水的池塘又开始孕育无数的生命,来年的夏天,依然能钓上很多鱼,摸到很多螺蛳。

晚饭后走出屋子去打量了番母亲捡螺蛳的小池塘。父亲去世后,因为无人打理,这曾经荷叶田田、游鱼戏水的池塘淤积了越来越厚的泥土,只剩不到半膝水,过不了几年,怕是要消失了。

我突然觉得很伤感,以后也许再也吃不上这样一碗田螺,那些童真的岁月,那些美好的景致,那些逝去的亲人,永远不会再回来。

总第6114期
配图
胡龙召
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

